

读一点法家著作

三

北京大学哲学系工农兵学员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





工农知识青年自学读物

读一点法家著作

三

北京大学哲学系工农兵学员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74·北京



工农知识青年自学读物

《历史丛书》

读一点法家著作

三

北京大学哲学系工农兵学员编

*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装

*

1974年12月第1版 1975年3月第1次印刷

书号 11012·07 定价 0.37 元

毛主席语录

我们的斗争需要马克思主义。

无产阶级必须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

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我们这个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特点,有它的许多珍贵品。对于这些,我们还是小学生。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我们不应当割断历史。

出版者的话

毛主席教导我们：“不但要懂得中国的今天，还要懂得中国的昨天和前天。”正在普及、深入、持久地开展的批林批孔运动，是上层建筑领域里马克思主义战胜修正主义、无产阶级战胜资产阶级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在斗争中，我们要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要学点历史，包括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读一点法家的著作。刘少奇和林彪都是尊儒反法的，苏修也是尊儒反法的，阶级斗争和两条路线斗争的事实告诉我们：两千多年来的儒法斗争，一直影响到现在，继续到现在，还会影响到今后。因此，我们要学点历史，要遵循古为今用的原则，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批判孔孟之道，总结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为现实的阶级斗争服务，为反修防修服务，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为了进一步把批林批孔运动普及、深入、持久地进行下去，我们配合运动，特在《工农知识青年自学读物》中专门编辑了《历史丛书》。

《读一点法家著作》是北京大学哲学系工农兵学员编写的。他们在党的领导下，深入批林批孔，读了一些法家的著作，写了几十篇体会。各篇文章着重介绍原著的时代背景，努力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原著的基本精神，肯定了这些著作的进步意义和作用，同时也指出这些法家著作阶级的

和历史的局限性，并结合批林批孔，阐明今天读这些法家著作的现实意义。为了方便读者，每篇都先载原著，加上注释，并对作者作简单介绍。这些文章，我们将分册陆续出版。

我们希望这本书的出版，对战斗在三大革命运动第一线的广大工农兵和工农知识青年读法家著作，深入批林批孔能有所帮助。在注释和作者简介的编写中，选用了书刊报纸上的有关文字，在此表示感谢。由于时间仓促，经验不足，工作中难免有缺点，恳切希望广大工农兵和工农知识青年提出批评和建议。

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工农知识青年自学读物》编辑组

1974年12月

目 录

商君书·赏刑	1
读《商君书·赏刑》	8
性恶	18
读荀况的《性恶》	32
显学	42
读韩非的《显学》	56
论贵粟疏	64
晁错简介	70
读晁错的《论贵粟疏》	72
盐铁论·本议	79
桑弘羊简介	88
读《盐铁论·本议》	91
刺孟(节录)	97
读王充的《刺孟》	112
前出师表	119
诸葛亮简介	124
读诸葛亮的《前出师表》	127
神灭论	136
范缜简介	149
读范缜的《神灭论》	152
天说	159

读柳宗元的《天说》	163
天论	167
刘禹锡简介.....	182
读刘禹锡的《天论》	184
送钦差大臣侯官林公序	194
龚自珍简介.....	201
读龚自珍的《送钦差大臣侯官林公序》	204

商君书·赏刑^①

圣人之为国也，壹赏、壹刑、壹教^②。壹赏则兵无敌，壹刑则令行，壹教则下听上^③。夫明赏不费^④，明刑不戮^⑤，明教不变^⑥，而民知于民务，国无异俗^⑦。明赏之犹，至于无赏也^⑧；明刑之犹，至于无刑也；明教之犹，至于无教也。

所谓壹赏者，利禄、官爵，转出于兵，无有异施也^⑨。夫固知愚、贵贱、勇怯、贤不肖皆尽其胸臆之知^⑩，竭其股肱之力^⑪，出死而为上用也^⑫。天下豪杰贤良，从之如

①《赏刑》是《商君书》的第十七篇，阐述新兴地主阶级掌握政权以后，必须加强对奴隶主贵族的专政，发展新兴地主阶级的势力，贯彻执行壹赏、壹刑、壹教等政策原则。这篇文章，记录了商鞅法治思想的一个重要方面。 ②为国：治理国家。壹：一律、统一。 ③听：听从。

④奖赏得当，可以不费财。明，明智、严明。 ⑤刑罚严明，可以防止轻于犯法。 ⑥教化明白，可以使臣民思想一致，不生变动。 ⑦民务：指农战。异俗：混乱的习俗。异，不一致，引申作混乱。

⑧奖赏得当，结果导致不用奖赏。犹，如“尤”，极点。 ⑨俸禄、官爵，专门赏给有战功的，没有不同的措施。转(tuán 团)，专一。兵，指军功。异施，不同的措施。

⑩固：故、所以。尽其胸臆之知：尽他所具有的才智。胸臆，心胸。 ⑪使尽他四肢的气力。股，大腿；肱(gōng 公)，臂。

⑫出死：出死力。

流水^①，是故兵无敌而令行于天下。万乘之国，不敢苏其兵中原^②；千乘之国，不敢捍城^③。万乘之国，若有苏其兵中原者，战将覆其军^④；千乘之国，若有捍城者，攻将凌其城^⑤。战必覆人之军^⑥，攻必凌人之城，尽城而有之，尽宾而致之^⑦，虽厚庆赏，何费匱之有矣^⑧。昔汤封于赞茅，文王封于岐周，方百里^⑨。汤与桀战于鸣条之野^⑩，武王与纣战于牧野之中^⑪，大破九军，卒裂土封诸侯^⑫。士卒坐陈者，里有书社^⑬。车休息不乘，从马华山之阳，从牛于农泽，从之老而不收^⑭。此汤、武之赏也^⑮。故曰：赞茅、岐周之粟，以赏天下之人，不人得一升^⑯；以其钱赏天下之人，不人得一钱。故曰：百里之

①象流水归海一样地跟着他。 ②不敢进兵中原。苏，向。

③捍：保卫。 ④有万辆兵车的大国，如果有进兵中原的，一交战就会使他全军覆没。

⑤凌：越过，引申作夺取。 ⑥打仗，一定能够覆灭敌人的军队。

⑦全部臣民都为我所征服。宾，服从。致之，使他们来。

⑧虽然用重赏，还有什么亏损不足呢。庆赏，奖赏。匱，缺乏。

⑨从前商汤封在赞茅，周文王封在岐周，封地都不过一百平方里。赞茅，在今河南修武县北。岐周，相当于今陕西岐山县。

⑩鸣条：在今山西安邑县北。 ⑪牧野：在今河南汲县与淇县之间。

⑫九军：指桀、纣的军队。卒裂土：终于分配国土。 ⑬士兵上阵打仗的，都受到书社的封赏。坐陈，临阵作战。书社，二十五家为一社。书写社人姓名于册子上，叫书社。

⑭战车歇着不乘，放马于华山南边，放牛于农耕的泽地，任它们老死而不用，意思是不用打仗。

⑮这便是汤、武的赏赐。 ⑯粟：指粮食。不人得一升：每人分不到一升。

君而封侯其臣，大其旧^①。自士卒坐陈者，里有书社。赏之所加，宽于牛马者，何也^②？善因天下之货，以赏天下之人^③。故曰：“明赏不费。”汤、武既破桀、纣，海内无害，天下大定。筑五库，藏五兵^④，偃武事，行文教^⑤，倒载干戈，搢笏作为乐，以申其德^⑥。当此时也，赏禄不行，而民整齐。故曰：“明赏之犹，至于无赏也。”

所谓壹刑者，刑无等级。自卿相、将军以至大夫、庶人，有不从王令、犯国禁、乱上制者^⑦，罪死不赦^⑧。有功于前，有败于后，不为损刑^⑨；有善于前，有过于后，不为亏法^⑩。忠臣孝子有过，必以其数断^⑪。守法守职之吏有不行王法者，罪死不赦，刑及三族^⑫。周官之人

①所以说，汤、武不过是方圆一百里土地的君主，却能给他们的臣子封侯，封地比他们自己原来的百里还大。

②赏赐之所及，连驾兵车的牛马都受到优待，这是为什么？

③善于利用天下的财货来赏天下的人。因，利用。

④五库：各种兵库。库，藏武器的兵库。兵：军器。

⑤偃(yǎn 眼)：停止。

⑥干戈不用了，士大夫们制作乐章，歌颂他们的功德。倒载干戈，干戈之类的武器倒摆了，表示不用了。搢笏，臣子衣带上挂着朝笏，指贵族士大夫。搢，带子；笏，上朝时手里拿的手板。申，歌颂。

⑦从王令：服从王的法令。犯国禁：触犯国家的禁令。乱上制：破坏朝廷的制度。

⑧处死刑，不得饶恕。

⑨从前立过战功，后来打了败仗，不能因此而减刑。

⑩从前做过好事，后来干了坏事，不能因此而损害国法。

⑪以其数断：按他罪的轻重判刑。数，犯罪的轻重。

⑫刑及三族：判刑牵连到父族、母族、妻族。

知而讦之上者^①，自免于罪，无贵贱，尸袭其官长之官爵、田禄^②。故曰：“重刑连其罪^③，则民不敢试。”民不敢试，故无刑也。夫先王之禁刺杀^④，断人之足，黥人之面，非求伤民也，以禁奸止过也^⑤。故禁奸止过，莫若重刑；刑重而必得^⑥，则民不敢试，故国无刑民^⑦。国无刑民，故曰：“明刑不戮。”晋文公将欲明刑以亲百姓^⑧，于是合诸侯大夫于侍千宫^⑨。颠颉后至，请其罪^⑩。君曰：“用事焉^⑪。”吏遂断颠颉之脊以殉^⑫。晋国之士稽焉皆惧^⑬，曰：“颠颉之有宠也，断以殉，况于我乎^⑭？”举兵伐曹、五鹿，及反郑之埤，东卫之亩，胜荆人于城濮^⑮。

①周官：应是“同官”，指与犯罪的官吏同事的。讦(jié杰)之上：向上级揭发。讦，揭发，检举。

②本人免罪，不论官职贵贱，可以代享他长官的官爵、封地、俸禄。尸袭，代替、享有。

③最重的刑要连坐，即知情的也要一起判刑。

④古代的王禁止臣民间相互杀害。

⑤或者斩断人的脚，或者在人脸上刺字，目的不是为了伤残臣民，而是为禁止作奸犯罪。

⑥加重刑法而且必须执行。

⑦刑民：该判刑的臣民。

⑧晋文公想使刑法严明，来叫臣民顺从。晋文公，名重耳，是春秋时五霸之一。亲，和善，这里应当解释为使之顺从。

⑨合：会。诸侯：应是诸卿。

⑩后至：迟到。请其罪：军吏要求判他迟到之罪。颠颉：晋国大夫，曾经跟从晋文公出奔在外十九年。

⑪用事焉：施刑吧。

⑫军吏就斩断了颠颉的脊梁，拿来示众。殉，通“徇”，示众。

⑬稽焉：思索了这个事件。稽，考察，查考。

⑭颠颉是得宠的，尚且断脊示众，何况我们呢？据《太平御览》，这句话下面还有“乃无犯禁者，晋国大理”的句子。

⑮晋文公发兵打曹国，夺取卫国的五鹿，摧毁郑国都城的城墙，把卫国田亩的垄埂改为东西向，便于晋国兵车通行，在城濮战胜了楚国。埤(pi皮)，城上的女墙，指城墙。荆，楚国。

三军之士止之如斩足，行之如流水，三军之士无敢犯禁者^①。故一假道重轻于颠颉之脊而晋国治^②。昔者周公旦杀管叔，流霍叔^③，曰：“犯禁者也^④。”天下众皆曰：“亲昆弟有过不违，而况疏远乎^⑤？”故天下知用刀锯于周庭而海内治^⑥。故曰：“明刑之犹，至于无刑也。”

所谓壹教者，博闻、辩慧、信廉、礼乐、修行，群党任誉清浊，不可以富贵，不可以评刑，不可独立私议以陈其上^⑦。坚者被，锐者挫^⑧，虽曰圣知、巧佞、厚朴，则不能以非功罔上利^⑨。然富贵之门，要存战而已矣^⑩。彼

①三军战士，命令止步就象斩断了脚似的，立即停止，命令前进就象流水一样，奔腾前进，没有敢违犯禁令的。 ②所以晋文公一次利用了施刑于颠颉之脊，而晋国就得到治理。一假道，一次借用刑法。重轻，掂掂刑法的重轻。 ③流：流放。周公旦、管叔、霍叔：都是周文王的儿子。周灭商后，周武王封商的后代武庚于商的旧地，派管叔、霍叔等去监视。武王死，周公旦摄政，武庚反周。周公旦平定这场兵变，并杀死了管叔，把霍叔降为民。 ④宣布说，他们是犯了罪的人。 ⑤天下人都说，亲兄弟犯了罪尚且不肯违法讲情面，而况疏远的人呢？ ⑥用刀锯于周庭：在周朝的朝廷之上用了刑法。刀锯，指用刑的工具。 ⑦所谓壹教，凡是儒家所鼓吹的什么知识广博，善于论辩，信用廉洁，礼乐，讲究品行，成群结党的随便称誉这个，诋毁那个，这样做，都不能因此得到富贵，不能因此评论刑罚的轻重，不允许在下面私议上面的君主。清浊，指好坏。 ⑧顽固的要攻破他，锋芒毕露的要挫折他。被，当作“破”。 ⑨即使被称为什么“圣知”，能说会道，什么厚道朴实，也不能因为没有战功而靠谎骗得到上面的赏赐。巧佞(nìng 泞)，能说会道。罔，蒙骗。 ⑩富贵之门，在于立战功。

能战者，践富贵之门^①；强梗焉，有常刑而不赦^②。是父兄、昆弟、知识、婚姻合同者^③，皆曰：“务之所加，存战而已矣^④。”夫故当壮者务于战，老弱者务于守^⑤，死者不悔，生者务劝^⑥，此臣之所谓壹教也。民之欲富贵也，共阖棺而后止^⑦。而富贵之门必出于兵，是故民闻战而相贺也，起居饮食所歌谣者，战也^⑧。此臣之所谓“明教之犹，至于无教也^⑨”。

此臣所谓参教也^⑩。圣人非能通，知万物之要也^⑪，故其治国，举要以致万物，故寡教而多功^⑫。圣人治国也，易知而难行也^⑬。是故圣人不必加，凡主不必废，杀人不为暴，赏人不为仁者，国法明也^⑭。圣人以功授

①践：踩，指走进。 ②强横违法的，自有常刑，不得饶恕。常刑，既定的刑法。 ③昆弟：兄弟。知识：认识的朋友。婚姻：亲戚。合同：聚会在一起。 ④上面交给我们的要务，就是立战功。务，要务，责任。加，交给。 ⑤所以年轻力壮的应当专心于作战，老弱的应当专心于守卫。 ⑥战死了的没有后悔，活着的互相勉励。务，专心。劝，勉励。 ⑦臣民的希望从战功求富贵，都是到死才肯罢休。阖棺，盖上棺材，指死。 ⑧起床时，睡觉时，饮食时，所唱的歌谣，都是有关于战争的。 ⑨臣：商鞅自称。 ⑩这便是我所说的壹赏、壹刑、壹教等三教。参，同“三”。 ⑪“圣明”的君主并非能通晓一切，而是能掌握万物的要领。 ⑫所以他治理国家，抓住要领，驾驭万物，所以教令不繁杂而成效很大。举要，抓住要领。致，求，统辖，驾驭。寡，少。 ⑬易知而难行：容易懂得道理而难以实行。 ⑭所以即使是“圣明”的君主也不必增加什么，平凡的君主不必废弃什么，杀了人不算残暴，赏了人不算仁慈，这是因为国法定得清清楚楚。

官予爵，故贤者不忧^①；圣人不宥过，不赦刑，故奸无起^②。圣人治国也，审壹而已矣^③。

①“圣明”的君主按战功来授官赏爵，所以贤能的人不担心得不到赏赐。 ②宥过：宽恕有罪的。赦刑：赦免该受刑的。奸无起：坏人无从产生。 ③审壹：掌握“壹”这个原则。

读《商君书·赏刑》

《赏刑》篇是前期法家代表人物商鞅论述其政治主张的重要著作之一，是《商君书》中的第十七篇。本文的中心内容是论述要确立和巩固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统治和思想统治，国家必须实行统一的赏罚和教化。

商鞅所处的战国中期，正是我国历史上封建制取代奴隶制的急剧变革的时期。当时阶级斗争的狂飙巨浪猛烈地冲击着奴隶制的堤防，这时的秦国，阶级斗争更是异常的尖锐和激烈。反动的奴隶主贵族虽然遭到了打击，但他们并不甘心于灭亡，进行着重死的挣扎。阶级斗争的形势使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家商鞅愈来愈感到，不狠狠打击反动的奴隶主贵族势力，并把他们控制着的那部分权力夺过来，不批判儒家所鼓吹的那些反动思想，变法就无法进行，巩固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权就是一句空话。因此，商鞅果断地提出了实行统一的赏刑和教化的政治主张，并把它列为治国之要。

(一)

文章一开头，商鞅就直截了当地提出了治国的政治主张：“圣人之为国也，壹赏、壹刑、壹教。”意思是：新兴地主阶级治理国家，必须确立统一的奖赏，专力于刑治，以及统一教化。这

也正是《赏刑》全文所要论述的中心。在商鞅等法家看来，“壹赏则兵无敌，壹刑则令行，壹教则下听上。”实行了这“三壹”，臣民就会知道他们自己所应该做的是什，从而安心于农战，社会上就不会再产生混乱的习俗。（民知于民务，国无异俗。）商鞅为了使人们确信自己的主张，接着他还阐述了这样一种思想：“明赏之犹，至于无赏也；明刑之犹，至于无刑也；明教之犹，至于无教也。”这就是商鞅以赏去赏，以刑去刑，以教去教的思想。当然，这种脱离阶级斗争规律的“理想”，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不可能实现的；但是，商鞅要以新兴地主阶级的“赏、刑、教”去取代奴隶主阶级的“赏、刑、教”，这个思想是非常明确的。这在当时是有一定的进步意义的。

文章总的论点提出后，接着分别论述了壹赏的意义和目的，壹刑的要领，壹教的内容。文章还提出了赏、刑、教的标准，并从理论和事例上论证了为什么壹赏、壹刑、壹教能够治国的道理。

什么是“壹赏”呢？就是确定统一的奖赏标准，不分贵贱，一律按战争中军功的大小授予官爵利禄。（利禄、官爵，出于兵，无有异施也。）商鞅所说的战争，在当时是顺应历史发展潮流的新兴地主阶级的统一战争，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是一种进步的战争。他主张赏的，也正是那些能为新兴地主阶级立下战功的人，其标准就是军功的大小。当时的奴隶主贵族养尊处优，象孔老二那样，“军旅之事，未之学也”，他们是反对这种进步战争的。而新兴地主阶级为了建立和巩固本阶级的政权，不遗余力地去战斗，所以屡建战功的总